

阳西县新墟镇东水村道路拓宽新建车位项目（阳西县新墟镇东水村森林公园附属车位项目） 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及采伐作业设计书编制服务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括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阳西县新墟镇东水村道路拓宽新建车位项目（阳西县新墟镇东水村森林公园附属车位项目）

（二）项目业主：阳西县新墟镇人民政府

（三）项目地点：阳西县新墟镇东水村

（四）建设内容：在阳西县新墟镇东水村乡道田仔面路口处南侧沿乡道拓宽道路，长度 77 米；建设 4.5 米高混凝土挡土墙约 50.5 米，新建沥青路面约 280 平方米，新建仿木护栏约 79 米；新建架空层约 221 平方米，包括勘察、测绘、设计、监理及青苗补偿等。总投资控制在 159 万元内。

二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法人机构，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，且已入驻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
投标人应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（含丙级）以上资质证书。

三、服务范围

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按国家行业标准、技术规范、规程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及采伐作业设计书。

四、工期要求

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付成果文件。

五、结算价计算及付款方式

（一）本次服务采取方案择优的方式确定。

（二）服务金额：服务金额计算依据为中国林业工程协会关于印发《林业和草原工程建设项目服务计费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试行）（林建协（2024）54号），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，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
六、售后服务

中标人在设计过程中需配合选取人做好设计后续工作及设计接事宜。



七、其他要求

(一) 做好保密工作，如需与外部单位沟通联系的，均提前和选取人沟通，由选取人统一作出安排。

(二) 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通知后，须安排项目负责人在5个工作日内，到选取人办公地点办理相关手续，提供中选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。

八、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

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，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材料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，记入不良信用记录：

(一) 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；

(二) 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，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；

(三)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人负责人员，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并领取中选通知书；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通知后，未于5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相关资料，将直接取消中选人资格，将中选人列入“黑名单”，并报中介超市重新选取中选人。

(四) 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任务；

(五) 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，服务质量不达标。

阳西县新墟镇人民政府

2026年4月14日